

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16337765
商标： 大家据
类别： 8
注册人： 北京欧典木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6337766
商标： 大家据
类别： 6
注册人： 北京欧典木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6337767
商标： 大家据
类别： 4
注册人： 北京欧典木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6337768
商标： 大家据
类别： 2
注册人： 北京欧典木业有限公司
